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7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帆医疗”）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收益，2017 年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1、产品名称：保本型理财产品；
- 2、产品期限：可调整，且不超过一年；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资金来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占用项目建设资金；
- 5、投资方向：资金投资于在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行票据、国开债、进出口行债券和农发债等高信用等级金融产品以及债券回购等金融产品；
- 6、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持有产品到期日后按约定日期将委托理财本金和收益划转至协议约定的公司账户，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 7、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各大金融机构无关联关系；
- 8、拟出资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须符合以下规定：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 2017 年度使用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 4 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二、已认购理财产品情况

本年度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认购的理财产品如下：

序号	银行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收益（万元）
1	中国银行	保本理财	3,000	18.70

2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5,000	48.62
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2,000	2.54
4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28.43
5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理财 SD8049	1,000	3.74
6	农村商业银行	富民齐兴 L118	3,000	30.39
7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5,000	0.74
8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700	4.70
9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5,000	46.63
10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理财 SD8065 号	2,000	7.30
11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1,000	3.34
12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理财 SD8068 号	2,000	6.04
13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理财 SD8072 号	1,500	11.84
14	交通银行	交行·运通财富	3,000	10.95
15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6,500	1.28
16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6,500	53.85
17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 SD8086	2,000	6.56
18	农业银行	中泰证券稳固理财	2,000	8.11
19	农村商业银行	保本理财	3,000	55.65
20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	2,000	6.58
21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 SD8089 号	3,000	23.67
22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5,000	44.11
2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1,000	3.07
24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16.97
25	农村商业银行	富民齐兴保本理财	2,000	未到期
26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1,000	2.97
27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1.58
28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2,000	1.58
29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1,000	1.13
30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11.57
31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0.54

32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9.47
33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 SD8116 号	2,000	16.21
34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23.67
35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未到期
36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2,000	未到期
37	农村商业银行	富民齐兴保本理财	3,000	未到期
38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	3,000	未到期
39	齐商银行	金达保本 SD8142 号	2,000	未到期
合 计			107,200.00	

2016 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认购的理财产品共计 107,200.00 万元，任一时点认购理财产品的余额不超过 4 亿元。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及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因素

基于理财产品的自身特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宏观周期性经济运行状况变化、外汇汇率和人民币购买力等变化对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导致产品收益的波动，在一定情况下甚至会对产品的成立与运行产生影响。

（2）流动性风险：若理财产品不提供到期日之前的每日赎回机制，则在产品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3）信用风险：发行主体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产品的收益产生影响。

2、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明确购买的理财产品必须是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不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不得影响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并在实际操作中严格执行。

（2）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委托理财业务的管理，公司制订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并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披露，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予以规定。

四、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7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使用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3.82%，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为提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以及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 2017 年度使用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 4 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这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